

证券代码：002574

证券简称：明牌珠宝

公告编号：2016-085

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在公司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虞阿五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结果，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详情见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，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于 2016 年 10 月 22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2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结果，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22 日